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金乡县东鱼河曹庄橡胶坝除险加固工程

项目编号：济审政投（2019）44号

建设地点：济宁市金乡县

验收单位：金乡县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项目工程建设管理处



2021 年 9 月 14 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金乡县东鱼河曹庄橡胶坝除险加固工程	行业类别	水利枢纽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金乡县水务局	项目性质	改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金乡县行政审批服务局、金行审水保字〔2020〕68号、 2020年12月8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济宁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济审政投[2019]44号、 2019年6月25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9年12月-2020年6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水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水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水建管国际工程有限公司、山东黄河东平湖工程局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山东润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水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等文件要求，2021年9月14日，金乡县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项目工程建设管理处在济宁市金乡县主持召开了金乡县东鱼河曹庄橡胶坝除险加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监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水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山东润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水建管国际工程有限公司、山东黄河东平湖工程局等单位代表和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项目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监理、监测和验收单位的汇报，以及方案编制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等单位的补充说明，经质询、讨论，形成金乡县东鱼河曹庄橡胶坝除险加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 （一）项目概况

金乡县东鱼河曹庄橡胶坝除险加固工程位于金乡县司马镇曹庄村南，东鱼河中下游干流桩号42+000处，建设性质为改建。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在原址对橡胶坝底板、边墩、中墩、边墙、两岸翼墙、下游消能设施及泵房等进行原规模拆除改建；更换坝袋、机井泵及机电设备，拆除重建变压器室、增加监控设施；对管理区内管理房进行维修加固、硬化防汛递路、上游河道及

蓄水池清淤等。项目总占地 4.85hm<sup>2</sup>，其中永久占地 3.03hm<sup>2</sup>，临时占地 1.82hm<sup>2</sup>。本工程在原址拆除改建，占地类型为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和耕地。土石方总挖方 5.66 万 m<sup>3</sup>，回填总量 5.38 万 m<sup>3</sup>，借方 2.36 万 m<sup>3</sup>，来源于东鱼河治理弃土，余方 2.63 万 m<sup>3</sup>，余方用于河道两岸堤防残缺处和滩地低洼处回填利用，本项目不新设弃土场。工程总投资 3016.00 万元，其中工程部分投资 2947.03 万元。项目于 2019 年 12 月开工建设，2020 年 6 月完工，建设总工期 7 个月。

####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20 年 12 月 8 日，金乡县行政审批服务局下发了《关于金乡县东鱼河曹庄橡胶坝除险加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金行审水保字〔2020〕68 号，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4.85hm<sup>2</sup>。

####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9 年 5 月山东省水利勘测设计院编制完成了《金乡县东鱼河曹庄橡胶坝除险加固工程初步设计报告》，包含水土保持设计专章（篇）。

####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1 年 9 月，水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受建设单位委托承担该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2021 年 9 月编制完成了《金乡县东鱼河曹庄橡胶坝除险加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主要结论为：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的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

程中的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目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 99.9%、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9.1%、表土保护率 98.3%、林草植被恢复率 95.0%、林草覆盖率 6.4%。本项目为水利工程橡胶坝的除险加固，根据项目性质林草覆盖率核减 17%。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 50434-2018），对林草植被有限制的项目，林草覆盖率可按照相关规定适当调整，因此该项目的林草覆盖率符合规范要求。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功能。

####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1 年 8 月，水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受建设单位委托编制了《金乡县东鱼河曹庄橡胶坝除险加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本项目已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后期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措施运行基本正常，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 （六）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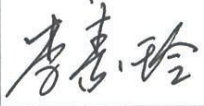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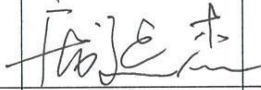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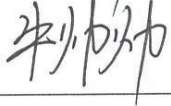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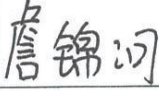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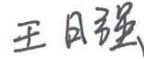

验收组认为：金乡县东鱼河曹庄橡胶坝除险加固工程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基本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

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 （七）后续管护要求

工程运行期间，应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及巡视检查，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武瑞松	金乡县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 项目工程建设管理处	主 任		建设单位
成员	李素玲	金乡县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 项目工程建设管理处	高 工		
	周春华	金乡县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 项目工程建设管理处	高 工		
	陈秀梅	金乡县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 项目工程建设管理处	高 工		
	吴利禄	水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庞延杰	水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吕 超	水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测单位
	吕洪勇	山东润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 监		监理单位
	牛帅帅	水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方案编制 单位
	詹锦河	中水建管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王日强	山东黄河东平湖工程局	项目经理		
刘志宏	山东水土保持学会	高 工		特邀专家	